

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年出栏 20000 头生猪

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3 月 27 日，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根据《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年出栏 20000 头生猪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改建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内容

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位于贵港市港南区瓦塘乡瓦塘村大浪肚屯。原项目为建设年存栏量 500 头肉牛，项目于 2015 年 2 月 6 日获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港南环审[2015]4 号），2015 年 4 月投入试生产，由于肉牛养殖经济效益不佳、产销困难等因素，企业原有肉牛均已于 2017 年 10 月全部贩卖后停止养殖，养殖时间约为 2.5 年，现在原址改建为年出栏 20000 头生猪养殖项目。

本项目属于改建项目，饲养方式为外购保育完成的仔猪，采用单层的猪舍进行圈饲育肥，年出栏 20000 头成品生猪。项目用地范围面积为 43294m²（约 64.941 亩），场区建设总建筑面积 13758m²，包括新建的猪舍、异位发酵车间、消毒室和兽医室、两个备用仓库面积，其他建构筑物依托原有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有：①猪舍：14 栋，砖混结构，单层，高约 5m，占地面积 12960m²，建筑面积 12960m²；②消毒室：3 栋，砖混结构，单层，占地面积 72 m²，建筑面积 72m²；③兽医室：1 栋，砖混结构，单层，占地面积 24m²，建筑面积 24m²；④工具室：1 栋，砖混结构，单层，占地面积 24m²，建筑面积 24m²，依托原有项目的消毒室改造。⑤饲料仓库：2 栋，砖混结构，单层，占地面积分别为 40m²和 32m²。办公室、员工宿舍、食堂等办公及生活设施依托原有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 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与审批情况。

我公司按照环保法规要求，委托北京中企安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编制完成《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年出栏 20000 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 年 9 月 29 日，获得贵港市港南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年出栏 20000 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港南环审【2018】23 号。

2. 项目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及执行排污许可相关规定情况。

我公司根据环保部《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 48 号）规定，进行了排污申报。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牲畜饲养 031 中“无污水排放口的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属“登记管理”。我公司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填报登记，已获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50802081167610N001Z。

我公司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广西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写指南》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要求，编制完成《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 开工与竣工时间、调试运行时间。

本改建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1 月竣工，按养殖技术要求对猪舍进行消杀后购进仔猪，现存栏 8500 头。

（三）投资情况

项目建设资金全部由我公司自筹解决。本改建项目实际累计总投资 1200 万元，环保投资 17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4.75%，环保资金已全部投入。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年出栏 20000 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关于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年出栏 20000 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港南环审【2018】23 号）所列的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和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和环保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主体工程已全部建成并正常生产。本项目按最新养殖工艺及防疫要求设置猪舍，猪舍分左右两排养猪、每排分若干个猪栏，栏内又分漏缝区（猪排污区及饮水区）和不漏缝区（猪活动休息及喂食区）。建成猪舍 14

栋，砖混结构，单层，高约 5m，占地面积 12960m²，建筑面积 12960m²。环评设计为 16 栋猪舍，实际建设猪舍面积增加，满足年出栏 20000 头生猪的猪舍面积要求。环评设计计划依托原有的两个仓库做为饲料仓库，实际建设按最新养殖工艺及防疫要求设置自动化喂料线投料喂食，建设饲料储罐 12 个，分布于东、西猪舍区的西南靠厂界一侧。占地面积 300m²。在东、西猪舍区设置 2 个饲料仓库，一个是 40 m²，一个是 32 m²，储存小猪饲料。环评设计计划依托原有的沼液储存池和雨水收集池，做为本项目的初期雨水收集池、粪污均质池和事故应急池。实际建设中，原有项目的沼液储存池和雨水收集池填平做为备用地。根据场地实际情况，在东、西猪舍区各建 1 个初期雨水收集池。原有项目的沼气池（已做防渗处理）做为事故应急池。粪污均质池作为异位发酵车间的一部分，建在异位发酵床旁。详见表 3-2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一览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根据表 3-2 核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本项目主体工程的有关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环评报告书提出拟采取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的环保措施。已建成投入运转，无重大变动。

环评报告书批复提出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的环保措施。已建成投入运转，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主要的大气污染源为猪舍恶臭、粪污收集输送系统恶臭、粪污零排放异位发酵车间恶臭等。恶臭污染源较多、养殖恶臭气体来源复杂，属于无组织面源排放。本项目采取综合除臭措施，从断绝臭气产生的源头、防止恶臭扩散等多种方法并举。

猪舍恶臭：主要来源于猪只新陈代谢、呼吸等自身散发的难闻气味以及猪只排泄出的新鲜粪便、尿液等散发的恶臭。本项目猪舍分左右两排，每排分若干个猪栏，栏内又分漏缝区（猪排污区及饮水区）和不漏缝区（猪活动休息及

喂食区)。猪在猪栏内的漏缝区排粪、排尿，粪尿通过漏缝掉落入猪舍下面的集污槽。集污槽配备自动刮粪板，每四小时自动刮一次，刮落到每栋猪舍外的小型集污池。粪污在猪舍下集污槽停留时间不超过四个小时，停留时间很短，有效防止猪粪便腐败分解恶臭。

猪舍恶臭污染物 NH_3 、 H_2S 的排放强度受许多因素的影响，包括生产工艺、气温、湿度、室内排风情况以及粪便的堆积时间等。本改建项目在猪舍及粪污中投加除臭剂，杀死厌氧发酵的细菌，以达到除臭的目的，另外猪舍采用水帘抽风降温时添加一定量的天然植物提取液亦可达到一定的除臭效果，猪场周围种植绿化隔离带，植物主要为具有吸附恶臭气味的植物如松树、夹竹桃等，以降低恶臭污染的影响程度。

粪污收集输送系统恶臭：本项目的粪污收集输送系统主要包括漏缝区下的集污槽、每栋猪舍外配备的小型集污池、每个集污池内安装的集污泵、粪污输送管道、均质池内安装的提污泵以及粪污均质池等。粪污在收集过程中的刮落、泵送、储存、搅拌等工序均会散发少量恶臭，无组织排放。本改建项目对粪污收集输送系统的集污池、粪污输送管道、粪污均质池采用密闭盖板全封闭（也防雨水落入增加污水量），粪污刮落、泵送、机械搅拌等均在密闭条件下进行，粪污水均质混合后立即由密闭管道泵送至粪污零排放异位发酵车间进行相应处理，停留时间较短，粪污收集输送系统恶臭污染物逸出量较小，且在集污池、粪污均质池四周定期喷洒消毒液杀菌除臭，再经周边绿化带吸收和空气扩散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粪污零排放异位发酵车间恶臭：本项目在养殖生产区中部建设异位发酵车间对养殖过程产生的猪尿、猪粪、猪舍冲洗废水和消毒室员工淋浴废水进行发酵处理。该发酵车间采用生物降解堆技术，是由多种益生菌组成共存菌集，由锯末及稻壳等农业废弃物作为辅料，组成具有分解消纳粪尿功能的降解堆。将粪尿抽放至该降解堆上，降解堆内的微生物即发生强降解作用，24h 之内，粪尿即降解为水蒸气、二氧化碳和氮气后挥发，故异位发酵车间恶臭主要为喷洒粪污水于发酵床时及翻抛工作时产生一定量的恶臭气体。异位发酵床半封闭，顶部加蓬，四周围挡，围挡距离顶部留空 1m，再经周边绿化带吸收和空气扩散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猪尿、猪舍冲洗废水、消毒室员工淋浴废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等。猪舍水帘降温用水循环使用，仅补充新鲜用水，无外排废水。

猪尿：养殖期间猪舍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猪排泄的尿液，产生量约 7392 m³/a，猪尿随集污槽预留的一定坡度自流入每栋猪舍外的小型集污池，再泵送到粪污均质池，进入异位发酵床生物降解处理，不外排。

猪舍冲洗废水：本项目采用单层猪舍进行饲养，猪在猪栏内的漏缝区排粪、排尿，粪尿通过漏缝掉落入漏缝区下面的集污槽，生猪与粪尿及时分离，平时养殖期间无需冲洗猪舍，仅在商品猪出栏外售后冲洗消毒猪舍（包括猪舍地面、猪栏、饮水器、喂食用具等）一次，由此产生猪舍冲洗消毒废水，年产生量约 124m³/a。由于猪舍冲洗消毒是在商品猪出栏外售后进行，此时猪舍内已无猪尿、猪粪等粪污产生（猪尿、猪粪已在养殖期间泵送到粪污均质池），猪舍冲洗消毒产生的废水随集污槽预留的一定坡度自流入每栋猪舍外的小型集污池，再泵送到粪污均质池，与粪污一起泵送到异位发酵床生物降解处理，不外排。

消毒室员工淋浴废水：猪场工作人员进入猪舍工作，要经过消毒室进行消毒，先沐浴、更衣（换上猪场专用的工作服、工作鞋），后用消毒液喷雾消毒，再进入生产区。由此产生消毒室员工淋浴废水，消毒液则呈喷雾状随衣物带走或者蒸发于空气中，无消毒液废水产生。消毒室员工淋浴废水量为 86.4m³/a，与粪污一起泵送到异位发酵床生物降解处理，不外排。

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其中 8 人在场内住宿，4 人外宿，生活污水量为 345.6m³/a。生活污水汇入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生活管理区东面速生桉林地灌溉施肥，不排入地表水体。

初期雨水：考虑到项目场区会有少量粪便和猪尿遗漏，为防止降雨形成的初期雨水排放产生的环境影响，场区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经沉淀后用于生活管理区东面速生桉林地灌溉施肥。

（三）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猪舍水帘风机、水泵、集污泵、提污泵等机械设备噪声，猪叫声和进出车辆噪声间。对高噪声设备，优选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础等降噪措施外，还利用建筑墙、绿化带隔声来减轻噪声对外部环境的影响。

猪舍猪叫降噪措施：为了减少牲畜鸣叫声对操作工人及周围环境的影响，尽可能满足猪只饮食需要，避免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播放轻音乐，同时应减少外界噪声及突发性噪声等对猪舍的干扰，避免因惊吓而产生不安，使猪只保持安定平和的气氛。

水帘风机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水帘风机，订购时提出相应的控制指标。在满足设计指标的前提下，应尽可能降低叶片尖端线速度，降低比声功率级，使鼓风机尽可能工作在最高效率上，以有利于提高风机效率和降低噪声，此项措施一般可降噪 3~5dB (A)。

水泵及风机降噪措施：粪污收集输送系统采用潜污泵，水泵进出管道上安装橡胶软连接，并在水泵房四周墙面和吊顶做吸声处理；风机进、出气管安装消声器。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各噪声源强均可得到有效控制，声环境预测表明，项目厂界声环境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厂界外 1 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周围 2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项目运营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 固体废弃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猪粪、病死猪尸体、粪污发酵废弃垫料、畜禽防疫废弃物和生活垃圾。

猪粪：本项目猪存栏量 1 万头/批，猪粪量 3216t/a，由生猪在猪栏内的漏缝区排出后通过漏缝掉落入漏缝区下面的集污槽。集污槽配备自动刮粪板，每四小时自动刮一次，刮落到每栋猪舍外的小型集污池，集污池内安装集污泵，每天将粪污抽到异位发酵车间旁的粪污均质池内搅拌均匀后再泵到异位发酵车间生物降解处理，不外排。

病死猪尸体：在养殖过程中，生猪育肥过程会有死亡现象，有因病死亡、也有体质差而死亡。本项目将产生病死猪 200 头/a。按育肥阶段生猪的平均体重 71kg/头计，本项目病死猪产生量为 14.2t/a。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本项目拟在场区西面的小山坡地设置 3 个安全填埋井处置病死猪尸体（安全填埋井的位置详见附图 2），填埋井为混凝土结构，深度大于 2m，直径 1m，井口加盖密封。进行填埋时，在每次投入病死猪尸体后，应覆盖一层厚度大于 10cm 的熟石灰，井填满后，须用粘土填埋压实并封口。

粪污发酵废弃垫料：本项目采用异位发酵床对养殖过程产生的粪污进行生物降解处理，发酵床是用秸秆、谷壳、锯末等农林副产物分层铺垫在下层形成的垫料，并定期加入复合微生物菌群，将猪粪尿和垫料进行发酵腐熟后可作为有机肥进行综合利用。本项目废垫料包括垫料和粪尿发酵后的剩余物，废垫料产生量为 2634.93t/a。发酵床垫料每年更换一次，更换后外售给有机肥厂综合利用，不外排。

畜禽防疫废弃物：项目在养殖生产区新建一个兽医室，主要负责猪场的医疗防疫工作，将会产生一次性防疫用具和药物使用后的废弃容器。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明确本项目畜禽防疫废弃物的危险废物类别为“HW01 医疗废物”， 废物代码：900-001-01，危险特性为感染性。产生量约为 0.3t/a。统一收集，密封包装贮存于兽医室内的医疗废物箱内，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

生活垃圾：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其中 8 人在场内住宿，4 人外宿，年工作 240 天，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0kg/人·d（住厂）、0.5kg/人·d（不住厂）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4t/a，由村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项目验收阶段固体废物产生量和处置量以环评阶段情况进行概算，全年固体废物产生总量约为 2651.83 吨。其中猪粪全部生物将解，随粪污发酵废弃垫料外售给有机肥厂综合利用，综合利用率为 100%，不外排。病死猪尸体设置 3 个安全填埋井进行填埋；禽防疫废弃物统一收集，密封包装贮存于兽医室内的医疗废物箱内，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由村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病死猪尸体、禽防疫废弃物、生活垃圾 100%处置，不外排。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我公司已编制完成《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根据备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年出栏20000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风险源主要为：①异位微生物发酵床的事故排放；②消毒剂泄露事故性风险；③危险废物事故排放对环境造成的风险。针对项目环境风险源设置有相应的环境风险防范、控制与应急措施。

1、注重日常维护，制定开、停、检修预案和严密周全的计划，设有备用电源和备用处理设备和零件；设备发生故障后，应立即使用备用设备；异位微生物发酵床因电力突然中断，或其他原因暂时不能正常运行时，将粪污排入事故应急池暂存；本项目应设置的事故应急池总容积不低于 95m³，项目拟依托原有项目的沼气池作为改建项目的事故应急池（300m³），满足使用要求。

2、集污管道统一采用 PPR 管，接口采取严格的密封措施；集污管道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施工。

3、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配备专业的异位微生物发酵床管理人员，定时测量垫料温度、关注发酵程度，将发酵床的运行风险掌握在可控范围内，避免异位微生物发酵床菌种突然失活，发生“死床”情况。

4、注重重点构筑物的防渗处理。对集污池、事故应急池池底进行夯土处理结实，并铺设 1.0mm 的 HDPE 膜；异位微生物发酵床采用钢筋水泥土硬化，并在底部采用防渗材料铺设，可以防止废液泄漏。经防渗处理后渗透系数达到 $\leq 10^{-10}\text{cm/s}$ 的要求。

5、项目危险废物从厂区内产生环节及时收集后，采用密封桶进行包装，并转运至危险废物暂存间，正常情况下发生危废泄漏的几率不大。危险废物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进行无害化处置。

6、消毒剂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储存区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操作人员配备好防护用品，并严格按照要求佩戴。制定应急措施并进行演练。

（2）规范化排污口设置

依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和国家环保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所有排污口（包括水、渣、气、声），必须按照“便于采样、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同时在废水排放口安置流量计，对治理设施安装运行监控装置。

1、污水排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畜禽污水集中收集于粪污均质池搅拌均匀后泵至粪污零排放异位发酵车间处理，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生活管理区东面速生桉林地灌溉施肥；因此，本项目无外排废水，不设污水排放口。

2、废气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猪舍恶臭、粪污收集输送系统恶臭和粪污零排放异位发酵车间恶臭，恶臭气体均为无组织排放，因此本项目无废气排放口。

3、固定噪声源

在固定噪声源对场界噪声影响最大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4、固体废物贮存场所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畜禽防疫废弃物，设置固体废物临时贮存场所，畜禽防疫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位于兽医室）。兽医室根据《医疗废物暂存处管理制度》、《医疗废物暂存处设置要求》等进行规范设置，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GB15562.2-1995）规定制作和设立标识。

（3）其他设施

1、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已编制完成《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建设项目厂区已经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建设排水管网。

3、绿化建设及生态情况：目前厂区规划合理，厂区周边及场内空地已植树种草，建立防护林带。

4、施工期按照可行的措施进行污染防治：定时洒水、控制车速、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施工机械和车辆，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纳入用于周边林地灌溉，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施工机械管理，车辆禁鸣、减速，建筑垃圾清运至市政管理部门指定的消纳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猪尿、猪舍冲洗废水、消毒室员工淋浴废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等。猪舍水帘降温用水循环使用，仅补充新鲜用水，无外排废水。验收期间，异位发酵床已建成投入运营，养殖区产生的猪尿、猪舍冲洗废水（未产生）、消毒室员工淋浴废水随集污槽预留的一定坡度自流入每栋猪舍外的小型集污池，再泵送到粪污均质池，进入异位发酵床生物降解处理，不外排。初期雨水池已建成并投入使用。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产生量 $345.6\text{m}^3/\text{a}$ ，用于生活管理区东面速生桉林地灌溉施肥。

本项目不向环境中排放畜禽污水，废水水质无排放标准，竣工验收未对畜禽污水采样分析，故不计算废水治理设施的处理效率。废水处理满足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审批决定要求。

2、废气治理设施

猪舍已建成投入使用。猪舍分左右两排、每排分若干个猪栏，栏内又分漏缝区（猪排污区及饮水区）和不漏缝区（猪活动休息及喂食区）。猪舍配备通风系统和水帘降温系统。采用先进的清粪工艺，猪舍漏缝区下设集污槽，配备自动刮粪板，将粪污刮至猪舍侧面的集污槽，流至集污池中，泵至粪污均质池，再泵至异位发酵床进行无害化处理；整个清粪、输送、集污系统全密闭；猪饲料中长期添加微生物益生菌；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强化猪舍消毒措施；在猪舍及粪污中投加除臭剂，水帘降温系统滴加天然植物提取液进行除臭；严格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设计车间管网；在养殖场的周围种植防护林。

本项目采取综合除臭措施，从断绝臭气产生的源头、防止恶臭扩散等多种方法并举。废气治理设施满足设计指标要求，废气为无组织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的浓度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治理设施

本改建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猪舍水帘风机、水泵、集污泵、提污泵等机械设备噪声，猪叫声和进出车辆噪声间。对高噪声设备，优选选用低噪声水帘风机等设备，设置减震基础、潜污泵、水泵置于池内、室内、软管连接等降噪措施外，还利用建筑墙、绿化带隔声来减轻噪声对外部环境的影响，有效地降低了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弃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猪粪、病死猪尸体、粪污发酵废弃垫料、畜禽防疫废弃物和生活垃圾。验收监测期间，猪粪经粪污零排放异位发酵床生物降解，不外排；病死猪尸体，在场区西面的小山坡地设置3个安全填埋井处置病死猪尸体；异位发酵床刚投入使用，未产生废弃垫料。生活垃圾，由村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畜禽防疫废弃物，统一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位于兽医室），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的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养殖区产生的猪尿、猪舍冲洗废水（未产生）、消毒室员工淋浴废水随集污槽预留的一定坡度自流入每栋猪舍外的小型集污池，再泵送到粪污均质池，进入异位发酵床生物降解处理，不外排。

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用于生活管理区东面速生桉林地灌溉施肥。监测结果表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在养殖区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监测点，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测点。监测结果表明，养殖区厂界的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值，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中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排放臭气浓度标准限值。

3、厂界噪声

本改建项目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共设置 4 个。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弃物

猪粪经粪污零排放异位发酵床生物降解，不外排；病死猪尸体，在场区西面的小山坡地设置 3 个安全填埋井处置病死猪尸体；异位发酵床刚投入使用，未产生废弃垫料。生活垃圾，由村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畜禽防疫废弃物，统一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位于兽医室），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满足《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中“9、病死畜禽尸体的处理与处置”、《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的相关要求；符合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环评阶段项目环评报告书所列的改建项目内容及与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设施均已全部建设完成并投入正常运行，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没有重大变动。项目建设中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与主体工程配套的各项环保设施同步建成，污染防治设施较完善。

项目正常生产期间，经委托广西华坤监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竣工验收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均符合排放标准。按照环保部《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 48 号）规定，进行了排污申报，已获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50802081167610N001Z。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

《广西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写指南》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要求，编制完成《广西佳品农牧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项目总体上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项目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严格落实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保障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2、加强污染物排放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承担外排污染物及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声环境的监测工作，并按照规定公布污染物排放信息。

3、进一步提高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意识，强化操作人员岗位培训，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源的管理，按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要求进行应急演练，提升环境事故应急处理能力。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人员有：公司领导、安环部负责人，环评单位、监测单位代表和特邀专家。